

淄博市教育服务中心文件

淄教服办字〔2024〕15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4-2025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 学生精准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教育和体育局，高新区、经开区、文昌湖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市属有关学校（幼儿园）：

为进一步做好我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工作，提高认定工作的精准性、科学性、规范性，确保做到“应助尽助”，根据《山东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工作的通知》（鲁学助〔2024〕15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工作是实施学生资助政策、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基石。各区县、学校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

强责任意识，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精准认定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任务，切实抓好落实，确保资助工作更加精准、高效、公平。

二、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1. 强化组织领导。各区县、学校要建立健全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学生资助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and 困难。

2. 完善工作机制。各学校要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和本校实际情况，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细则》，确保认定工作的每一个环节都有明确的制度依据和操作规范。同时，将细则报同级教育行政部门备案。要加强学生资助工作队伍建设，提高资助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明确班主任在认定工作中的具体职责。要加大政策和认定工作流程的宣传力度，通过家长会、班会、宣传栏、学校网站、校园广播等形式宣传，提高政策知晓率和透明度，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环境，推动认定工作有序开展。

三、坚持精准认定原则，确保公平公正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必须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禁弄虚作假和违规操作。坚决杜绝“人情”资助“成绩优先”资助等现象，一经查实，

严肃处理。

2. 坚持优先资助与统筹兼顾相结合。在认定过程中，要优先保障脱贫享受政策、防止返贫监测对象、最低生活保障、低保边缘、特困供养家庭学生和孤儿、烈士子女、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等特殊困难群体的资助需求。同时，要关注其他因突发事件、大病等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确保他们也能得到及时有效的资助。

四、规范认定工作程序，提升认定精准度

1. 强化宣传教育，组织主题班会。各学校要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前，组织开展资助育人主题班会，班主任要深入学生班级、寝室，与学生面对面交流，帮助学生了解自己的家庭经济状况，引导学生正确认识贫富差别，培养学生的家庭和社会责任感。

2. 开展摸底调查，把握分布情况。各区县、学校要根据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标准，进行摸底调查，掌握学校年级、班级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分布情况，同时报送《全市学生家庭经济情况问卷调查统计表》（附件1）。特别是民校、地理位置好的学校及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少的学校，要把握好认定标准，做好调查摸底工作，摸清本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底数。

3. 录入申请信息，完善系统数据。各学校要依托市学生资助信息管理系统，认真完成全校学生信息录入工作，线上填写《淄

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附件2)。班主任要指导申请家庭经济困难认定的学生或家长,在系统内逐项、认真、详实地填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相关信息,并确保《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委托授权书》(附件3)的完整与准确填写。对于申请信息中的每一项指标内容,学生在勾选选项后,必须附加具体、详细的情况说明,确保学校后续的“三级认定”顺利进行。

4. 加强前置数据核查,优化筛选流程。各学校应充分利用山东省社会救助平台核查学生的家庭经济状况,为后续的班级、年级及学校三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提供坚实的信息支撑和辅助。

5. 定量定性结合,做好认定工作。班级评议小组要综合考量学生提交的申请材料、量化评分结果、建议的认定标准,以及学生在校的日常消费行为等多个维度,全面评估并确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困难档次。在认定过程中,要坚持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既要进行量化指标评价,也要根据学生现实情况进行定性评价,确保认定结果公平公正。

6. 家访核实情况,年级认定审核。普通高中学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幼儿园要组织好进行家访核实工作,家访的材料(照片、家访记录表等)要详实、准确。中等职业学校和高等学校要根据学校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地开展此项工作。

7. 适当范围公示，学校审核上报。年级（专业）认定工作组审核通过后，要以适当方式、在适当范围内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名单进行公示，确保公示过程既透明又尊重学生隐私。学校要严格把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审核关，对每位学生的申请表内容进行全面、细致的审查。对不符合认定条件或公示有异议的学生，学校要启动进一步核查程序，确保认定工作的精准性。同时，学校应建立反馈机制，及时回应和处理学生及家长的合理关切与疑问。

五、强化监督检查，确保政策有效落地

1. 建立多元化咨询与投诉机制。各区县、学校要设立咨询、投诉电话及电子邮箱，及时处理学生、家长及社会的咨询和投诉，维护资助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

2. 加强内部监督与管理。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专职人员要深入年级、班级开展实地调研与检查指导工作，确保认定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3. 强化外部监督与评估。教育行政部门在日常检查中要重点核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情况，对认定不精准的单位将通报批评，并责令相关单位追回资金，确保国家资助政策精准惠及每一名真正需要帮助的学生。

附件：1. 区县（学校）学生家庭经济情况问卷调查统计表

2. 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委托授权书
4. 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分值量化表



附件 2:

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学校: _____ 年级 _____ 班级 _____

姓名		性别		民族		户籍性质		近期照片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家庭详细地址	____市____区(县)____		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市: _____元/月		□农村: _____元/年			
家庭成员情况	与本人关系	姓名	身份证号	职业	现(原)工作(学习)单位		健康状况		
被赡养人员信息									

备注: (202__年1月开始执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_____元/月,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_____元/月) 此栏家庭成员指父母兄弟姊妹和有抚养关系的人。人均可支配收入只计算父母及未组建家庭的子女。

特殊困难类型 (系统自动生成) 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学生; 防返贫监测帮扶对象; 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低保家庭学生; 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孤儿;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重点困境儿童; 残疾学生; 残疾人子女; 烈士子女。

家庭情况概述

家庭经济情况	人均收入超过认定标准	特殊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人或家人(父母兄弟姊妹)患重大疾病或因长期患病自付医疗费用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人(非父母兄弟姊妹)患重大疾病或因长期患病自付医疗费用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3. 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突发意外事件等情况, 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上述勾选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家庭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单亲(一方亡故或一方失联); <input type="checkbox"/> 2. 单亲(父母离异); <input type="checkbox"/> 3. 健全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4. 孤儿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人均收入在认定标准内	父母健康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 父母双方大部分(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实际抚养方大部分(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而另一方亡故(或失联)。 <input type="checkbox"/> 2. 父母双方中只有1个正常劳动能力或单亲家庭中实际抚养方有正常劳动能力而另一方亡故(或失联或未支付抚养费或支付少量抚养费)。 <input type="checkbox"/> 3. 父母双方中有2个正常劳动能力(包含单亲离异家庭实际抚养方有正常劳动能力且另一方正常支付抚养费的)。
		其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4. 无其他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5. 有1个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6. 有2个或2个以上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上述勾选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家庭经济收入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 抚养方经济收入较低(家庭人均收入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2. 抚养方经济收入低(人均收入高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且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1.5倍); <input type="checkbox"/> 3. 抚养方经济收水平一般(人均收入高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1.5倍, 且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2倍左右);		

家庭经济情况	人均收入在认定标准内	医疗支出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大于1万元（包含）。 <input type="checkbox"/> 2.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在5000元（包含）-1万元（不包含）之间。 <input type="checkbox"/> 3.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在5000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4. 无医疗支出。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上述勾选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赡养负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庭需独立赡养2人(含)以上无收入老人;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庭需独立赡养1人无收入老人或联合赡养2人(含)以上无收入老人; <input type="checkbox"/> 3. 无赡养负担。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上述勾选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抚养负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除本人外, 家中另有2人(含)以上子女, 且至少1人在普通高中或高校或幼儿园就读或有未上学的婴幼儿; <input type="checkbox"/> 2. 除本人外, 家中另有2人(含)以上子女, 且在义务段学校或中职学校就读; <input type="checkbox"/> 3. 除本人外, 家中另有1人在普通高中或高校或幼儿园就读或有未上学的婴幼儿; <input type="checkbox"/> 4. 除本人外, 家中另有1人在义务段学校、中职学校就读。 <input type="checkbox"/> 5. 无抚养负担。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上述勾选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负债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且在1万以上的; <input type="checkbox"/> 无债务负担或债务小于1万元。(截至认定时未偿还额度)		
	情况详细描述	(针对勾选有的项目, 不少于10字的详细情况说明)			
家庭固定资产情况	住房情况	城市户籍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房产共0套: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房产共1套, 90平方米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房产共1套, 90平方米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房产, 共2套及以上。		
		农村户籍	<input type="checkbox"/> 仅自建房共0处: <input type="checkbox"/> 仅自建房共1处: <input type="checkbox"/> 仅旧村改造房1处; <input type="checkbox"/> 仅旧村改造房共2处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0处, 城市房产共1处;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1处, 城市房产共1处: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2处及以上, 城市房产共1处: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上述情况。		
	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无机动车辆; <input type="checkbox"/> 仅有摩托车或小型农用或运输类等机动车; <input type="checkbox"/> 有5万以下代步型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有5万-10万保障型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有10万元以上的消费型交通工具。			
学生在校月支出情况	支出情况	一学年按9个月计算, 在校期间的生活、学习的基本费用的月平均支出。非住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100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00-2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200-3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300-4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400元以上。住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400元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400-5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500-6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600-7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8700元以上。			
	详细说明	按在校期间的一学年费用计算, 学费: _____元; 课本费: _____元; 伙食费: _____元; 学生服费_____元; 乘车费: _____; 其它费用: _____元, 合计_____元。			
量化分值得分		系统推荐困难档次			
申请理由					
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情况	民主评议	推荐档次	<input type="checkbox"/> A. 家庭经济一般困难	陈 述 理 由	评议小组组长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B. 家庭经济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C. 家庭经济特殊困难		
<input type="checkbox"/> D. 家庭经济不困难					
认定决定	认定小组意见	经评议小组推荐, 本认定工作小组认真审核后,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调整为_____。 认定工作组组长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学校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意见	经学生所在认定小组提请, 本机构认真核实,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认定工作组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认定工作组意见。调整为: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加盖学校公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委托授权书

本人姓名 _____，所在年级____班级____，现在申请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

本人及共同生活的其他家庭成员授权、委托各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通过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平台进行信息查询核对。授权有效期从本人提出申请之日起至终止学生资助之日止。

本人及其他共同生活家庭成员保证，本人提交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材料中所提供的全部信息真实、完整。如虚报、隐瞒、伪造申请材料，不符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条件，骗取资助资金保障金，本人愿意退还资助资金，本人及共同生活的其他家庭成员自愿接受纳入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施联合惩戒等措施，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本人在家庭人口、收入和财产发生变化，已明显不符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条件时，及时告知学校或幼儿园进行信息更新。

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情况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与申请人关系
赡养人及非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抚（扶）养人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与申请人关系

申请人及共同生活家庭成员签字、按捺指纹：

注：有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本人签字、按捺指纹，无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由监护人签字、按捺指纹，无书写能力的家庭成员应当采取按捺指纹的方式。

附件 4:

淄博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分值量化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内 容	分值	备注	
一	重大疾病或重大事件	人均收入超过认定标准	80%	<input type="checkbox"/> 1. 本人或家人（父母兄弟姊妹）患重大疾病或因长期患病自付医疗费用造成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人（非父母兄弟姊妹）患重大疾病或因长期患病自付医疗费用造成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80		
				<input type="checkbox"/> 3. 家庭遭受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突发意外事件等情况，造成支付学生就学费用困难	90		
	家庭基本情况	人均收入未超过认定标准	15%	家庭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单亲（一方亡故）	90	一方失联，可填写此项
					<input type="checkbox"/> 2. 单亲（父母离异）	70	
					<input type="checkbox"/> 3. 健全家庭	40	
					<input type="checkbox"/> 4 孤儿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00	
			15%	父母健康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4. 父母双方大部分（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实际抚养方大部分（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而另一方亡故（或失联）	100	
					<input type="checkbox"/> 5. 父母双方中只有 1 个有正常劳动能力或单亲家庭中实际抚养方有正常劳动能力而另一方亡故（或失联或未支付挂养费的或支付少量抚养费）	80	
					<input type="checkbox"/> 6. 父母双方中有 2 个有正常劳动能力（包含单亲离异家庭实际抚养方有正常劳动能力且另一方正常支付抚养费的）	40	
			4%	其他劳动力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7. 无其他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100	
<input type="checkbox"/> 8. 有 1 个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30		
<input type="checkbox"/> 9. 有 2 个或 2 个以上成年子女参加工作或有劳动能力					0		
20%	家庭收入	<input type="checkbox"/> 10. 家庭经济收入较低（家庭人均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00				
		<input type="checkbox"/> 11. 家庭经济收入低（家庭人均收入高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1.5 倍）	8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内 容	分值	备注		
				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12. 家庭经济收水平一般（人均收入高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1.5 倍，且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 2 倍左右）	40		
				6 %	赡 养 负 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家庭需独立赡养 2 位（含）以上无收入老人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家庭需独立赡养 1 位无收入老人或联合赡养 2 位（含）以上无收入老人	70	
						<input type="checkbox"/> 3. 无赡养负担	40	
				10 %	抚 养 负 担	<input type="checkbox"/> 1. 除本人外，家中另有 2 个（含）以上子女，且至少 1 人在普通高中或高校或幼儿园就读，或有未上学的婴幼儿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除本人外，家中另有 2 个（含）以上子女，且在义务段学校或中职学校就读	60	
						<input type="checkbox"/> 3. 除本人外，家中另有 1 人在普通高中或高校或幼儿园就读，或有未上学的婴幼儿	80	
						<input type="checkbox"/> 4. 除本人外，家中另有 1 人在义务段学校、中职学校就读	40	
						<input type="checkbox"/> 5. 无抚养负担	20	
				6 %	医 疗 支 出	<input type="checkbox"/> 1.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大于 1 万元（包含）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在 5000 元（包含）~1 万元（不包含）之间	60	
						<input type="checkbox"/> 3. 学生本人或家庭成员（指父母和兄弟姐妹）自付医疗费用平均每年支出在 5000 元以下	40	
						<input type="checkbox"/> 4. 无医疗支出	0	
				4 %	家 庭 负 债 情 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在 1 万以上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无债务负担	40	
				二	家庭 固定 资产 情况	家庭 居住 情况	8 %	城 市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产权房共 1 套，面积 90 平方米以下	80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产权房共 1 套，面积 90 平方米以上	60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城市产权房共 2 套及以上	20							
农 村	<input type="checkbox"/> 仅自建房共 0 处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仅自建房共 1 处	9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内 容	分值	备注	
				户籍	<input type="checkbox"/> 仅旧村改造房 1 处	80	
					<input type="checkbox"/> 仅旧村改造房共 2 处及以上	70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 0 处，城市房产共 1 处，面积 90 平方米以下	60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 1 处，城市房产共 1 处，面积 90 平方米以下	40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房或旧村改造房共 2 处及以上，城市房产共 1 处，面积 90 平方米以下	20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上述情况	0	
		家庭交通工具	4 %	<input type="checkbox"/> 无机动车辆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仅有摩托车或小型农用或运输类等机动车	90		
				<input type="checkbox"/> 有 5 万元以下代步型交通工具	70		
				<input type="checkbox"/> 有 5 万~10 万元保障型交通工具	40		
				<input type="checkbox"/> 有 10 万元以上的消费型交通工具	0		
				三	学生月平均支出	学生个人情况	8 %
<input type="checkbox"/> 400~500 元	80						
<input type="checkbox"/> 500~600 元	60						
<input type="checkbox"/> 600~700 元	40						
<input type="checkbox"/> 700 元以上	0						
非住校生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以下	100					
	<input type="checkbox"/> 100~200 元	80					
	<input type="checkbox"/> 200~300 元	60					
	<input type="checkbox"/> 300 元~400 元	40					
	<input type="checkbox"/> 400 元以上	0					